

渝商职院党发〔2023〕99号

**中共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校内首批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
创优工作验收结项的通知**

**中共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校内首批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
创优工作验收结项的通知**

各党（总）支部：

按照《中共重庆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实施高校党组织
“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通知》（渝教工委〔2018〕50号）、
《中共重庆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

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渝教工委函〔2020〕23号)、《中共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渝商职院党发〔2021〕81号)要求,现就开展校内首批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验收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验收对象

2021年确定的校级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以下简称“双创”工作)培育创建单位,包括2个标杆院系、5个样板支部和2个“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见附件1)。

二、验收内容

(一)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对照《“双创”工作重点任务指南》、渝商职院党发〔2021〕81号文件所列建设任务和申报时提出的目标任务开展对标自查。其中,“标杆院系”建设单位重点围绕实现“五个到位”,“样板支部”建设单位重点围绕实现“七个有力”,“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重点围绕抓好党建主责主业、强化支部政治功能、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促进学校事业发展、抓好支部班子建设等五个方面进行自查总结。

(二)重要举措落实情况。重点从以下4个方面总结落实情况:一是体制机制、组织机构、队伍建设等方面;二是资源投入、硬件设施、经费支持等方面;三是申报时提出的有关创建思

路、建设措施等方面；四是机制创新、实践创新、方法创新等方面。

（三）示范作用发挥情况。重点围绕“四个一”展示经验凝练和示范推广成效，至少在体制机制、经验举措、方法办法上形成1套可复制、推广的典型经验，打造1个高质高效运作的新媒体平台，制作1个示范点建设微视频，汇编1本示范点建设成果资料。

（四）负面清单自查情况。对照《负面清单》（附件2），自查在建设期是否存在负面清单所列情况。

三、验收步骤

（一）建设单位对标自查总结。各建设单位按照要求进行总结及测评，形成以下材料。

1.填写《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验收申报书》（附件3-5，可结合验收情况提供必要的支撑材料），学校党委对项目建设情况作出总体评价，提出审核意见。

2.开展创建工作师生满意度测评（附件6），测评结果填入《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验收申报书》。

3.填写《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完成情况表》（附件7，内含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完成情况表）。

4.提交创建工作典型案例、新媒体平台、微视频、示范点建设成果资料（具体要求见附件8）。

以上相关验收材料纸质版（签字、盖章）及电子版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报送至学校组织人事处 309 室（联系人：税老师；联系电话：61691023；邮箱：524274073@qq.com）。

（二）职能部门把关审核。学校相关职能部门通过材料查阅、实地考察等方式，结合日常工作掌握的情况，对各培育创建单位验收申请进行督查审核，形成明确意见。

（三）公布验收结果。学校党委综合评定、确定验收结果。学校党委通过组建专家组，采取听取专题汇报、现场评审等方式，对各单位培育创建情况进行审查，拟定验收结果并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公布验收结果，予以授牌，深化宣传推广；评定不达标的，限期整改，整改效果不达标的取消资格。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党（总）支部要高度重视党建“双创”工作验收，严格按照验收标准和要求，精心组织，认真审核，压实工作责任。各建设单位要以此为契机，深入盘点总结，凝练经验特色，及时完善升级，夯实建设成果，着力健全完善党对学校全面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推动学校党建工作质量整体提升。

（二）巩固建设成果。通过验收的单位要进一步巩固成果，强化品牌塑造，提升示范成效，引领推动学校党建工作质量整体提升，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暂缓通过的单位要及时总结经验教训，找准问题根源，加强工作整改，力争

经半年延长建设期后高质高效地实现建设目标，接受二次验收。如二次验收仍未达标，则列入不予通过单位名单。最终验收未通过的单位将予以撤项，追回经费，并取消标杆院系、样板支部、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单位所在党组织两年内申报有关党建创建项目的资格。

（三）深化宣传推广。各建设单位要及时发掘、凝炼、宣传建设经验和培育成果，强化品牌塑造，提升示范成效，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学校党委将通过汇编成册的方式，宣传展示、推广运用新时代党建“双创”工作建设的好经验好办法，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营造浓厚的对标争先氛围，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1.验收单位名单

2.负面清单

3.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验收申报书(标杆院系)

4.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验收申报书(样板支部)

5.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验收申报书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

6.创建工作满意度测评说明

7.新时代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完成情况表
8.典型案例、新媒体平台、微视频、示范点建设成果资料
要求
(附件 2-8 通过群文件下发)

中共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验收单位名单

一、标杆院系

烹饪与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原烹饪学院党总支)

出版传媒学院党总支

二、样板支部

机关六支部

机关二支部

电子商务学院电子商务教研室党支部

人工智能学院物联网与数字媒体教研室党支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思修教研室党支部

三、“双带头人”教师支部书记工作室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教研室党支部张文娟工作室

商务管理教研室党支部周双燕工作室

附件 1

验收单位名单

一、标杆院系

烹饪与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原烹饪学院党总支)

出版传媒学院党总支

二、样板支部

机关六支部

机关二支部

电子商务学院电子商务教研室党支部

人工智能学院物联网与数字媒体教研室党支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思修教研室党支部

三、“双带头人”教师支部书记工作室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教研室党支部张文娟工作室

商务管理教研室党支部周双燕工作室